

經合會第7次例會 著重中小企業發展

會議圓滿舉行

文 / 編輯部

新的一年開始，ECFA兩岸經濟合作委員會(以下簡稱經合會)第7次例會著即於本(2015)年1月29日在台北順利舉辦完成，充分展現兩岸經貿交流的活力與成果。

經合會例會主要的目的之一是檢視確認兩岸經貿合作的成果，藉由經合會下設6工作小組持續推動相關協商或經濟合作事項，為兩岸經貿合作不斷創造有利條件與拓展商機，擴大「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的成效，使兩岸企業互利雙贏的發展基礎越來越穩固。

本次例會是由海基會副董事長施惠芬及大陸海協會常務副會長鄭立中擔任召集人，我方由經合會首席代表經濟部政務次長卓士昭主談，大陸則由其經合會首席代表高燕主談。雙方循例檢視ECFA各項工作推動進展，規劃下階段工作，並就彼此兩岸食品安全及通關(檢驗檢疫)問題與中小企業合作等議題進行交流，及經濟情勢交換意見。本次例會獲致重要進展，包括成立中小企業合作工作小組及在農曆春節後聯繫安排舉行第10次貨貿協商等，雙方將持續積極推動ECFA相關工作。

ECFA早期收穫計畫為中小企業帶來效益

台灣有90%以上是中小企業，也是台灣經濟發展的主要力量，ECFA對於台灣中小企業拓銷大陸市

場亦有助益。ECFA早期收穫計畫自2011年1月1日實施以來，至2013年，貨品貿易早期收穫計畫項目(我方267項、陸方539項)已全部零關稅，累計至2014年底，為台灣業者累計減免關稅約22億美元，經評估，台灣出口ECFA早收項目中小企業直、間接出口金額占近5成。

有關工業品，早收清單中許多成長率較高項目均為以中小企業為主之產業，如家用過濾裝置、小家電、袋包箱、內衣、手工具、襪類、汽車零組件等。在農產品方面，依據我方農委會統計，2014年農產品早收清單品項外銷大陸的出口值約2億美元，較2013年同期成長約19.6%，其中成長品項如活石斑魚，成長達28.4%等，對台灣以小農生產為主的中小企業甚有助益。

ECFA貨品早收清單陸方降稅539項，僅占陸方全部項目約7%，即有如此顯著成效，未來貨品貿易協議若完成協商並生效後，預期將帶來更大效益，尤其是對中小企業。

雙方服務貿易受惠業者以一半以上是中小企業

在服務貿易方面，依據我方統計，陸資非金融企業依據ECFA早收清單赴台投資件數為134件，投資或增資之金額約1.8億美元；依據陸方統計，截至去年



「兩岸經濟合作委員會」第七次例會由海基會施惠芬副董事長（右）及海協會鄭立中常務副會長（左）擔任雙方召集人。

12月底止，ECFA服務貿易早期收穫非金融領域共有287家台灣企業受惠，投資金額11億美元；台資金融機構共45家受惠；12家台灣會計師事務所獲得有效期為1年的「臨時執行審計業務許可證」；引進了21部台灣影片。

雙方受惠業者有一半以上是中小企業，其中，陸方核准我方受惠台資企業中，投資金額100萬美元以下的有163家，占全部受惠企業近一半；我方核准陸資來台投資金額100萬美元以下的有118件，占全部投資案件數近9成。

ECFA為兩岸創造有利的貿易環境

在本次經合會例會中，雙方盤點6工作小組進展及規劃未來工作，以建立有利於兩岸經濟繁榮與發展的合作機制。

在貨品貿易協議的協商方面，在雙方團隊的努力下，有關協議文本已有一定進展，並同意市場開放分5種降稅安排，雙方對於在農曆春節後聯繫安排第10次工作小組會議已有初步共識，期盼早日達成協議，為兩岸企業創造有利貿易環境。

在服務貿易方面，雙方就服務貿易統計、電腦服務業者的資質認定、及商業連鎖加盟等議題進行討論，並且達成具體的成果，包括規劃進行服貿統計相關人員的交流參訪，各自指定法人或公協會建立聯絡窗口，以有助加快台灣中小企業申請大陸的電腦服務業資質認定，及鼓勵連鎖加盟的相關公協會加強交流合作等。雙方期盼服貿協議順利生效，為兩岸服務業合作開創新局。

在投資工作小組方面，雙方繼續完善相關機制運作，定期召開工作會議，檢視執行情形，並配合辦理企業座談會，增進與投資人之互動；在協處機制方面，雙方就投資糾紛通案問題進行研討，並積極妥善處理兩岸投資爭端案件，雙方迄去年底相互轉遞案件共130件，其中陸方幫助我方協處124件，我方幫助陸方協處6件。我方送請陸方協處案件逾9成是中小企業台商，目前已有5成案件完成協處，對資源有限的中小企業，提供更多元的爭端解決管道；在諮詢機制方面，雙方均已建立起相應投資諮詢網站，接受各自投資人投資諮詢；在完善調解機制方面，雙方就調解相關規則、運作細節等相關事項，已進行多次討

論，以逐步完備機制運作。

在爭端解決工作小組方面，雙方依據ECFA已就爭端解決協議的協商取得積極進展，並就協議的前言、適用範圍、專家審議組的職能、審議期限及爭端解決費用的承擔等方面內容達成諸多共識。雙方高度重视爭端解決協議的商談工作，將務實且持續地推進並適時完成商談工作。

在產業合作工作小組方面，相較於資源豐富的大型企業，中小企業更需要雙方業務主管部門搭建之平台機制，協助降低兩岸商貿往來障礙、拓展市場商機。雙方在LED照明、無線城市、冷鏈物流、顯示、汽車、紡織以及醫藥等7個產業分組積極推動合作，如推動面板供應鏈雙方交互採購、共創產業鏈雙贏；推動雙方大客車及電動巴士產業之合作等。共建標準方面，兩岸在LED、冷鏈物流、顯示、無線城市、紡織及醫藥等產業皆持續展開標準、檢測等調合工作，以推動兩岸共同標準。技術合作方面，兩岸則就LED照明技術、4G技術等進行深化合作。兩岸在LED照明、無線城市、冷鏈物流、汽車等產業並透過試點累積合作經驗，以找出有效的合作模式，雙方對設立電子商務產業分組持積極態度，將在下一次產業合作工作小組會議上研究確認。

在海關合作工作小組方面，兩岸海關積極落實「海峽兩岸海關合作協議」之執行，即時溝通聯繫，有效解決部分因ECFA貨物原產地證書的出口商和商業發票的簽發者不同而無法適用ECFA優惠稅率的特殊情況，使更多業者享受到ECFA帶來的利益。雙方也刻正推動「兩岸海關電子訊息交換系統」的後續建設工作，另積極推動兩岸相互承認AEO（優質企業），藉由改善供應鏈安全環境，降低安全威脅風險，且目前兩岸企業多為中小企業，屆期可透過申請AEO認證獲得通關便捷優惠，降低通關成本，提昇企業形象及國際競爭力，展現品牌服務安全與效率。

繼續推動兩岸經貿團體互設辦事機構事宜

在ECFA第6條中，雙方同意加強8項的經濟合作項目，其中推動雙方經貿團體互設辦事機構是雙方優

先推動經濟合作的項目之一，也已有具體的成果，而今年度雙方的工作重點將在於共同協助我方電電公會東莞代表處及陸方海峽兩岸經貿交流協會順利完成掛牌，希望新的一年雙方能進行更多的交流與合作，實現兩岸產業合作共贏。

雙方成立中小企業工作小組

依據ECFA第6條，為加強中小企業合作，本次例會宣布成立中小企業合作工作小組，這是經合會從2011年1月成立以來，首次增設工作小組，展現兩岸經合會重視中小企業的決心，也更希望藉由這個平台，進一步推動兩岸中小企業的合作與發展，使ECFA帶來的各項好處，能切實讓基層中小企業及民眾感受到。至於合作交流方向，我方建議可包括：建構兩岸中小企業政策交流與發展議題互動平台、建構兩岸共同培育平台、協助推動兩岸中小企業相關機構（公協會）交流合作活動等。

積極協處兩岸食品安全及通關（檢驗檢疫）問題

本次例會前，雙方食品安全主管部門已在大陸進行溝通，我方已在1月27日提供近期油品安全事件處理完成之總結資料，陸方刻正積極進行風險評估，盼及早解決。由於食品安全相關措施與貨品貿易往來息息相關，攸關兩岸眾多的中小企業發展，雙方除樂見兩岸食安協議平台進行之溝通，也期盼透過兩岸各項平台及聯繫機制，有效處理兩岸貿易所面臨的各項問題及挑戰。

在這次例會中，雙方特別盤點ECFA相關工作對中小企業之成效，確立未來工作方向，肯定各項議題的推動成果，特別是成立中小企業合作工作小組，未來，雙方將積極推動其他ECFA後續協商，加強推動各項經濟合作事項，增進雙方進一步交流與合作，並促進兩岸經貿良性互動與發展。

國際經濟情勢的挑戰依舊嚴峻，相信下次的例會兩岸必能展現更多的合作成果，嘉惠更多的中小企業，繁榮兩岸經濟，並奠定兩岸長遠和平的基礎，帶給雙方民眾更多幸福的生活。🌟